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计期间：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； 扭亏为盈； 同向上升； 同向下降。

项目	本报告期（2017.1.1 至 2017.6.30）	上年同期（2016.1.1 至 2016.6.30）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6300 万元至 7195.06 万元	盈利：1790.12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 251.93%~301.93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1012 元/股至 0.1155 元/股	盈利：0.0287 元/股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 2017 年上半年业绩同比上升，主要是因为房地产业务预期对合营企业万科置地“翡丽山”项目确认的投资收益将增加，故预计今年上半年盈利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上升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数据为初步测算，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未来披露的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一日